

证券代码：833467

证券简称：纳美新材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浙江纳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浙江纳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22 日 14: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3467 | 纳美新材 | 2024年11月18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孝源街道康一路 1883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公司回购股份详情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披露的《浙江纳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二)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顺利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项：

(1) 办理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过程中的申报及程序性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就本次股份回购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等机构办理申报、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

(2) 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3) 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设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及其相关手续；

(4) 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5) 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回购时机、价格和数量，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6) 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7) 根据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具体实施结果，办理企业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8) 与本次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三)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为优化资源配置，浙江纳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浙江彩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本科技”）进行减资，彩本科技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人民币减至 500 万元人民币。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的减资，主要基于公司经营需要，优化资源配置。本次减资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2.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4. 办理登记手续，可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 年 11 月 19 日 15:00—17:00

(三) 登记地点：浙江纳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孝源街道康一路 1883 号，
会议联系人：吕高跃，联系电话：0572-5508990-518，传真 0572-5508991，

邮编：313301，邮箱：lvgaoyue@nano-matec.com。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纳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纳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6日